

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 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海财险”或“公司”）2016 年 4 季度关联交易有关信息分类合并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

（一）各类关联交易总量

2016 年 4 季度，华海财险与关联方之间的一般关联交易均为保险业务，交易金额总计 204.93 万元，其中与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交易金额为 179.22 万元，与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交易金额为 25.71 万元。

（二）明细表

（单位：万元）

序号	交易时间	交易对象	关联关系说明	关联交易内容		交易金额
				类型	交易概述	
1	2016 年 12 月	莱州诚源盐化有限公司	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机动车保险	1.23
2	2016 年 10 月到 12 月	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	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机动车保险	6.56
3	2016 年 11 月	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	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机动车保险	0.24
4	2016 年 10 月到 12 月	新风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机动车保险	7.19
5	2016 年 11 月到 12 月	山东凤祥股份有限公司	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机动车保险	13.61

6	2016 年 10 月到 12 月	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	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机动车保险	1.32
7	2016 年 10 月	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	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责任险	169.87
8	2016 年 11 月到 12 月	阳谷祥光铜业有限公司	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意外险	4.91

二、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截止目前，我公司保险业务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617.94 万元，交易类型均为保险业务。

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 月 21 日